

## 拒绝在中共邪教的“承诺卡”上签名

长春家乡百姓：您们好。

近期以来，中共“六一零”（专门迫害法轮功的机构）在大陆一些单位、学校、社区用各种胁迫手段让民众签署所谓的“家庭拒绝邪教承诺卡”，其实质是指向法轮功，借机诬蔑法轮功，毒害世人。

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上午，长春市在绿园区锦江广场搞了所谓的“崇尚科学，反对邪教，珍惜生命，关爱家庭”拒绝邪教承诺仪式。

近期，长春农安县中共“六一零”人员下发了成立“家庭拒绝邪教”小组文件，要求学生、家庭签订所谓“拒绝邪教承诺卡”，从城镇到乡村，逼迫所有家庭参与。

事实是：中共才是真正的邪教。法轮功是教人向善的正法，是修炼“真、善、忍”的佛家功法，是拯救人类身心的高德大法。中共迫害法轮功，极尽造谣诬蔑之能事，迫害手段之阴险残忍令天地震怒，天灭中共已经是正在呈现的事实。

中共为苟延残喘，炮制这个“承诺卡”，借机诬蔑法轮功，颠倒黑白，挑动百姓，扭曲人性。中共强迫民众签这个所谓的“承诺卡”，就是要让每个家庭以书面签名形式表示反对法轮功的态度，

站在中共邪教一边，仇恨法轮佛法，使民众百姓由此落入灾祸无底的深渊。

“承诺卡”是中共邪教的强奸民意卡、害人卡；中共邪教灭亡时让人做它的陪葬品的绑票卡、索命卡。中共邪教的目的是毁掉民众。

近日，大庆市“六一零”和大庆石油管理局“六一零”强制各单位职工签所谓“拒绝邪教”协议，招致了众多职工们的反感和谩骂。

是的，今天很多世人已经明白法轮大法真相，知道全世界只有中共恶党在迫害法轮功，知道全世界只有腐败的共产邪党反对“真、善、忍”普世真理。这些明白真相的民众不与中共邪教为伍，拒绝签名所谓“拒绝邪教承诺卡”。

在此，我们忠告善良的百姓：不要签署中共邪党人员下发的所谓“家庭拒绝邪教承诺卡”，不听信中共邪教谎言，不仇恨法轮佛法。

善待大法一念，天赐幸福平安。

良言忠告，切记！切记！请您拒签此卡，为自己和家人选择平安的、美好的未来。

长春法轮功学员  
2011 年 12 月 4 日

## 法轮大法弘传世界



法轮功（法轮大法）是佛家修炼功法，要求修炼者处处按“真、善、忍”标准升华道德，使其真诚、善良、宽容，身心净化。至 2010 年，法轮大法已经传遍世界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，已有上亿人修炼受益。因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对人类身心健康作出的杰出贡献，至今获得各国政府褒奖、支持议案信函超过 3000 项。2009 年 9 月 26 日，亚太人权基金会授予法轮功创始人李洪志先生“杰出精神领袖奖”。法轮功的主要书籍《转法轮》被译为 30 多种语言在全世界公开出版发行，并可在互联网上免费下载。

1999 年 7 月 20 日，中共江泽民集团发动了对法轮功的全面迫害，从而引发全球法轮功学员反迫害、讲真相活动。

# 法轮功在中国是完全合法的

## 一、信仰合法

信仰自由是人与生俱来的权利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第三十六条也规定对信仰自由予以保护，宣教者无罪，信教者自愿。修炼法轮功是纯粹的信仰，是受《宪法》保护的。而镇压法轮功则是践踏《宪法》，破坏法律的行为，完全是违法犯罪的。

## 二、法轮功不是“×教”

法轮功是“×教”的说法源于江泽民于一九九九年十月二十六日会见法国《费加罗报》记者时讲过一句话。十月二十七日“人民日报”评论员发表文章重复着江的谎话。这纯属个人行为 and 媒体行为，不能代表法律，更无法律效力。

## 三、思想（信仰）不构成犯罪

我国刑法规定犯罪的最本质的特征是行为的社会危害性，犯罪首先是行为而不是思想（无行为就无犯罪），治罪要治有形之罪，治行为之罪，到了信仰这一精神层面，政府和法律已经管不到了，也管不了了。而镇压法轮功则是以信仰治罪，是彻头彻尾的违法犯罪行为。

## 四、法轮功学员讲真相合法

中国“宪法”第三十五条规定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有言论、出版、集会、结社、游行、示威的自由。信仰者拥有文字载体是正常的事，法轮功学员告诉人们法轮功真相，制作、散发真相资料，完全是法律允许范围之内的事，是合法的。◇

# 长春市绿园区政法委副书记蔡国强的罪恶

长春绿园区政法委副书记蔡国强自上任以来，甘愿与恶党邪灵为伍，一直在干迫害大法与法轮功学员的坏事。近日在绿园万福社区设立了诬蔑大法的宣传栏。蔡国强不但在管属范围指挥迫害法轮功，还多次亲自上阵。

二零一一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上午，长春市在绿园区锦江广场搞什么所谓的“崇尚科学，反对邪教，珍惜生命，关爱家庭”拒绝邪教承诺仪式，展板上大都是令人反感的污蔑法轮功的内容。参加的都是那些被邪党毒害很深的中共人员，牵头单位是绿园区防范和处理邪教组织领导小组。

绿园区政法副书记蔡国强在场装腔作势，污蔑法轮功，大放厥词。他语言邪恶，对法轮功进行妖魔化和政治

化构陷，挑起和愚弄普通民众对法轮功的仇恨，以达到迫害法轮功，用欺世谎言毒害广大民众的目的。

早在零七年三月十日，长春绿园区春城街道从长春市女子监狱找来恶徒赵淑梅，在街道办公人员、居民百姓大会上谩骂攻击大法。不久赵淑梅遭天惩，其丈夫车祸身亡。

蔡国强此次公开亮相，其所作所为是想让世人对法轮佛法犯罪。谁仇视法轮佛法，谁将被历史所淘汰，谁就不会有未来。可见邪党利用蔡国强的阴毒和邪恶。

中共罪恶滔天，罪不可赦，天灭中共在即。一意孤行继续替中共作恶，只能给邪魔作陪葬，成为中华民族的万古罪人。蔡国强等参与迫害者只有悬崖勒马，将功补过，才是唯一的出路。◇



■ 1999年“4·25”法轮功学员万人和平上访。学员极其的平和安静，没有打标语、没有喊口号，对当地行人和车辆的交通没有造成任何影响，警察不用维持秩序。根本不是中共编造所说的什么“围攻中南海”，学员只是集体到位于府右街的信访办公室上访，而该办公室在中南海附近。



■ 国际教育发展组织于2001年8月14日在联合国会议上，就天安门自焚事件，强烈谴责中共当局的“国家恐怖主义行为”。声明说：从录像分析表明，整个事件是“政府一手导演的”。中国代表团面对确凿的证据，没有辩辞。该声明已被联合国备案。

## 《公务员法》——

### 参与迫害者都是替罪羊

《公务员法》第九章第五十四条规定：“公务员执行明显违法的决定或者命令的，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责任。”

在中共头子江泽民发动的对法轮功的迫害中，一些助纣为虐的打手说：“是江泽民叫我干的。”你以为是恶党叫你杀的人，你就可以推卸责任了吗？就可以逃脱惩罚了吗？这条法律堵死了所有迫害法轮功的公检法、各级行政人员推脱罪责、逃避惩罚的后路。

任何独裁者都会推出“替罪羊”为自己开脱。文革结束后，红极一时的北京市公安局局长刘传新第一个“畏罪自杀”，积极效忠中共“红色路线”的793名警察、17名军管干部被拉到云南秘密枪决，然后给家属一张“因公殉职”通知单了事。

无数历史教训告诉今天：历次搞运动都是祸害百姓，中共一贯卸磨杀驴，其追随者都没有好下场。

根据《公务员法》，所有参与迫害的人将来都得自己承担责任。◇

揭穿  
谎言